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 2020-025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函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0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2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问了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